

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  
105 年第二期美術學程會議議程

- 一、時間：105 年 08 月 23 日（星期二）下午 15 時 00 分  
 二、地點：文山社大景美國中校本部綜合活動教室  
 三、出席人員：10 人  
 學程教師：林滄滄、姚遠、徐偉、修平山、周冠宇、游鴻益、王藹馨、蘇禎松、關玉芝、吳珊儀  
 四、請假人員：17 人  
 學程教師：章培元、陳海贊、邢定威、潘元和、余連春、莊正原、嚴孟修、王立心、賴美渝、王嫚、林淑姿、陳佳秀、何品誼、陳幸墩、岩桂端、杜福安、黃心怡  
 五、列席人員：3 人  
 行政人員：校長鄭秀娟、教學組組長李佳蓉、學程經理人方玉如  
 六、會議主席：美術學程召集人林滄滄 會議記錄：李佳蓉  
 七、主席致詞：(略)  
 八、工作報告：  
 1. 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前次會議決議與裁示事項執行狀況說明。(請參閱第 5~12 頁)

日期	會議名稱	會議提案	會議決議 (列管事項)	主辦人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等級
105 年 1 月 29 日	105 年第 1 期美術學程會議	請確認本校 105 年第 2 期邀聘課程。	通過。請學程經理人了解西洋美術史觸探課程無法開課原因，再擬請廖繼英老師調整開課。	佳盈	已由本校姚遠老師規畫課程，並於 105 年第 2 期招生。	A
		請討論第十屆文山美術獎簡章內容。	作品類別中西畫類說明新增插畫及漫畫。作品規範中，將「模擬」改為「模仿」。	佳蓉	已於 105 年第 1 期徵獎簡章中修改。	A
		請討論融入式教學激勵方案。	通過，行政團隊於教師行政會議與教師說明。	佳盈	已於各項會議通過，並於 105 年第 2 其操作 4 門課程。	B
		請討論 105 年第 1 期公民素養周美學交流講座辦理。	105 年第 1 期公民素養周由姚遠老師及邢定威老師共同策劃交流講座。	佳蓉	已於 105 年第 1 期公民周由姚遠老師辦理。	A
		請討論美術學程教師聯誼地點。	暫定至徐偉老師家進行聯誼活動，並協助詢問參訪花園新城內的藝術家。	佳蓉	尚未辦理	C

辦理等級 A 等級：活動、採購、工程等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以及已列入例行性業務者，列為 A 級。  
 B 等級：正在執行中之計畫。 C 等級：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  
 D 等級：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環境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  
 E 等級：無須辦理之計畫，政府或其他團體已完成可替代計畫，或評估已無需求者。

2. 本學程之課程發展現況說明。(請參閱第 13~14 頁)

3. 金屬工藝美學創作課程以文山區杏花、茶筍、動物園、貓空四大主題帶領學員小組創作，並在 7 月於公民會館展出，展期一個月。



4. 本校官網美學專區中設有文山美學臉書社團的區塊，期由各班班代抑或老師經營管理，未來能促進各班美術涵養交流並將訊息即時傳遞給民眾。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792608304202240/>

#### 九、討論提案：

案由一：請確認本校 106 年第 1 期及寒假邀聘課程。(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請參閱手冊第 15 頁

決議：於特別徵求課程中生活應用類新增版畫、橡皮擦印章課程。

案由二：請討論 107 年文山社大 20 周年慶美術學程成果展現方式。(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本校即將在 107 年辦學滿 20 週年，近 20 年來，本校致力推動美學，積累許多能量及成果，適逢 20 週年，美術學程成果應透過何種方式呈現最佳。(請參閱手冊第 16~17 頁)

決議：1、美術聯展建議可安排兩個檔期，地點建議可申請台灣圖書館(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八十五號)及美麗永安(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390 號，捷運永安市場站 2 樓)，其中檔期包含美術獎得獎作品展。

2、規劃美術學程出書計畫，先以 2017 年文山堡試行，每期邀

請至少 2 位美術老師，每位 2000~3000 字篇幅發表。

案由三：請討論 105 年第 2 期公民素養周美學交流講座辦理。(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為促進不同教師之間課程交流，並促成學員對其他課程了解，建議於每期公民素養周安排不同教師合作辦理多元形式及講題之講座。

決議：本期規劃由徐偉老師元門太極三十八式及修平山老師毛筆基本法合作辦理。

案由四：請討論 106 年公民會館展覽班級。(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文山公民會館每年於館內安排一個月展期供文山社大美術班級作為師生作品展覽之用，請討論 106 年展覽班級。

決議：106 年安排創意木工實作及療癒系藝術禪繞畫合作辦理展覽。

案由五：請討論第十一屆文山美術獎簡章內容。(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請參閱手冊第 18 頁。

決議：通過，由行政團隊辦理。

案由六：近來北市社大常有同一位老師任教二所以上社大課程，並且於同一時段合班上課，對於外界產生不良觀感，也嚴重影響授課品質與安全，這樣的情事社大是否應研擬出共同作法，要求社大任課教師不得有上述情事發生，提請討論。(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依目前市民投訴或學員反應情事分析多發生於戶外課程，以及單一老師授課，或由一位老師掛名之師資群(二位教師以上)課程；例如：開設戶外《人文史蹟走遊》課程的王勝民老師於信義內湖松山北投開課，常態兩校併班上課甚至三校四校合併上課；另外開設戶外《悠閒騎單車》課程的程計源老師，於信義社大及松山社大同一時段開課，每週一上午九點至十二點開課，其課程運作及合班上課的方式也受質疑，唯一不同的是單車課程由兩個老師帶，每堂課分組由兩位老師分別帶開。為求統一行事、社大應如何因應，提請討論。目前松山社大戶外課程未經報備跨校併班上課，或私下招生收費，經查證屬實者，

列入不予續聘考量

決議：通過，列入課程審議辦法。

案由七：請討論課程遇颱風停止上班上課是否應補課。(提案人：行政團隊)

說明：近年因颱風侵襲停止上班上課的次數加上國定假日補休等等因素，部分班級時常面臨補課不及的狀況，因此請教師提出建議方案。

決議：建議不補課，鐘點費照樣發放予教師。

十、臨時動議

十一、

散會（17時20分）